

第五課：天主的眷顧

對天主在我們世界的神聖干預的可能性和有效性提出問題是合理的。在每天的生活中接受天主的眷顧是對天主望德的表現，這並不排除對自由的負責任行使，而這自由也是天主計畫的一部分。天主的眷顧幫助基督徒在一切境況中都對天主有如子女般的信賴。

2025年10月15日

1. 前言：天主能夠在歷史中干預嗎？

2. 眷顧和保存

3. 聖經中的眷顧

4. 眷顧和自由

5. 邪惡

6. 天主的眷顧與基督徒的生活

基本書目

1. 前言：天主能夠在歷史中干預嗎？

有不少宗教實踐的方式確實是對聖經中眷顧人類的天主之形象的強烈扭曲。當一切都順遂的時候，很多人根本不記得天主。但當他們經歷人生的困難時，他們就去投靠天主，並抱怨天主忘記了他們和彷彿要天主為發生在他們身上的壞事負責任，並要求祂

盡快出手去解決這個不堪的情況。這是一種「修補牆壁破洞」的天主概念，是聖經所啟示的那位天主的一個諷刺。

無論這種形象在流行文化中多常見，我們確實可以問天主在我們世界的神聖干預是否可能和是否有效？對一些人來說，原則上，天主不能干預，因為祂一創造了這個世界，祂便離開了它，因為這個世界靠它自己的規律來運行；另一些人認為，天主有一些時候會干預，特別為了修補人間事件的混亂；最後，也有人認為天主在一個脆弱、腐敗的受造界是不斷地行動的。如果第一種和第二種觀點是對的，那麼，一個無力引導其受造物的造物主有什麼全能性可言？如果最後一個觀點是對的，那麼，受造物的自主性和自由又在那裡？

2. 眷顧和保存

創造並非從一開始就完成的，天主以「*in statu viae*」的模式去創造，即

是，朝向某個最終待完成的狀態。因此，不能將受造界化約為它的開端；一旦創造之後，「天主並沒有置之不顧。祂不但賜給它們存在，還時時刻刻地保存著它們，給予它們活動的能力，引導它們達到自己的終向」

（《天主教教理》，第301號）。聖經將天主在歷史中的這種行動與祂的創造行動相比較（參閱依44：24；45：8；51：13）。智慧篇特別說明天主保存祂受造物的行動。「如果你不願意，甚麼東西能夠存在？如果你不吩咐，甚麼東西能夠保全？」（智11：26）聖保祿更進一步，將這保存的行動歸於基督：「他在萬有之先就有，萬有都賴他而存在」（哥1：17）。

基督徒的天主不是一位在完成其作品後便離開了的鐘錶匠或建築師。這種形象是自然神論的想法，他們認為天主不在意人間的事務。但這是對真正的創造者天主的一種扭曲，因為它過份地將創造從天主對世界的保存與治

理分開。自然神論誤解了創造的形上觀念，因為創造作為存有的一種給與，在其自身就有受造物的本體上的依賴性，而這種依賴性和受造物在時間中的延續性是分不開的。這兩者共同為同一個行動，即使我們在概念上可以區分它們：「天主不是以一種新的行動去保存萬物，而是祂給予存有之行動的延續，這種行動是沒有動態和時間性的。」[1] 因此，保存的概念是創造行動和天主治理世界（眷顧）之間的橋梁。天主不只創造世界，和使之持續存在，祂也「為引導萬物作出各項措施，使能達到它們應有的最後完美」（《天主教教理簡編》第55號）。

3. 聖經中的眷顧

聖經呈現天主絕對的主權，並且不斷地見證天主如父親般的照顧，無論是日常的小事或人類歷史上的重大事件（參閱《天主教教理》303）。創造者的權威（「治理」）表達為一位父

親的關懷（「照護」）[2]。古代的信經用希臘文的 Pantokrator 去表達治理的這一層面，這一層面應與「牧者」的形象共同來理解：「上主是我的牧者，我實在一無所缺」（詠23：1）。天主的照顧與祂的權威都是與智慧相伴的，這「智慧施展威力（fortiter），從地極直達地極，從容（suaviter）治理萬物」（智8：1）。在新約中，耶穌藉著祂的行動和教導肯定了這種觀念。事實上，基督自己便是天主「降生」的眷顧，作為善牧照顧人類物質和屬靈上的需要（若10：11，14-15；瑪14：13-14），並且，祂教導我們將自己交託給祂的照顧（瑪6：31-33；瑪10：29-31；路12：24-31；路21：18）。如此，那創造者的聖言，同樣也維持並引導萬有，並在降生成人以後，以可見的模式展現祂對萬有的眷顧。

即便如此，我們還沒有觸及這一教義最深的層次。在最深處，我們看到自

身蒙召的目的地，也就是天主的國，正是天父在創世以前就有的計劃，因為「他於創世以前，在基督內已揀選了我們，為使我們在他面前，成為聖潔無瑕疵的；又由於愛，按照自己旨意的決定，預定了我們藉着耶穌基督獲得義子的名分，而歸於他，為頌揚他恩寵的光榮，這恩寵是他在自己的愛子內賜與我們的」（弗1：4-6）。

「人與世界在基督內，在天父永恆聖子內的預定，使得整個關於天主眷顧的教義獲得一種救恩論與末世論的特性」[3]，並將這教義放置在過往的人從未想過的不同層次中。我們並非走向某種無限的地平線，而是在那條與我們的創造者和父親相遇的道路上。

4. 眷顧與自由

一旦我們排除了天主不能在這世界中有所作為的看法，其他的一些問題就會出現：這是不是代表受造物——特別是那些自由的受造物——並非真正的因？如果一切事情的發生，都

是在一位慈愛天主的治理下，為什麼邪惡會存在呢？天主是一直在行動、僅偶爾行動、或是我們必須認為天主從未行動過呢？

天主保持萬物是既在他們的存有中，也在他們的行動中。事物並不僅僅是存在著，而是在時間內有所作為，產生效果。神體性的受造物是自由地行動的，其行動是自己的，不是天主的，然而，天主是支撐著這些行動的，以自己作為他們自由的保障。因此，聖多瑪斯正確地區分了天主創造性的原因性，以及受造物的原因性，亦即：第一因和第二因^[4]。每一件東西，在其階層內，都是百分之百的原因，因此，在承認沒有天主我們什麼也不能作（參閱若15：5）和承認我們的行為是我們的行為而不是天主的行為之間，是並沒有任何衝突的。

天主治理萬有並不代表祂不尊重受造物的自主性。如果我們想像一個「處處管閒事」的天主，就是以一種「行

動主義」的概念去混淆了創造和眷顧，彷彿天主必須不斷地糾正世界的混亂。與此相反的則是一種自然神論的主義，根據這種主義，天主並不在歷史中介入（或至多，只在關鍵時刻才介入）。如果行動主義強調在創造中天主的持續地介入，自然神論則強調天主的超越性和受造物的自主性。前者過度地將創造與眷顧混為一談，後者過度地將它們分開。

根據聖多瑪斯，為了治理世界，天主依靠第二因，而同時尊重屬於他們自己的範圍。這種作法展現祂的美善，希望依靠受造物來將創造引導至其完善[5]。因為天主引導一切，所以第二因以某種方式是為眷顧計畫服務的。受造物，特別是那些自由的受造物，都被召叫在履行天主計畫這一事中與天主合作。[6] 這首先在天使那裡發生，聖經特別將天使呈現為天主眷顧的參與者。「上主的眾天使，請你們讚美上主，你們是執行他命令的大能臣僕，又是服從上主聖言的聽命公

侯」（詠103：20）[7]。而對人也是一樣，天主托顧他管理物質世界（參閱創1：28）。由於天使和人類是自由的，他們也可以反抗天主的旨意或以相反於天主旨意的方式去行事。這是否代表天主的眷顧不會完成呢？我們又怎麼解釋世界上的邪惡呢？

5. 邪惡

如果天主以美善去創造、維持並引導萬有，邪惡是從那裡來的呢？「對這個如此迫切又不可避免、如此痛心而又深奧的問題，任何倉卒的答案都是不足夠的。唯有整體地看基督徒信仰，才有這個問題的答案（……）基督徒的訊息中，沒有一點不對惡的問題部分地提出答案。」（《天主教教理》第309號）

因此，我們必須面對在一個美善的天主創造的美善世界中存在著邪惡這一問題。聖多瑪斯認為，天主的眷顧並不排除在事物中有邪惡。天主並不是邪惡的成因，但祂也不壓抑第二因的

行動，這些行動是可以失敗的；在一個第二因的效果中的缺陷是來自那第二因自己的，而不能歸咎於第一因 [8] 。

我們常會提到天主對於惡的「容許」；這代表著邪惡也臣服於天主的眷顧。「全能的天主（……）本身既然是至善的，如果祂的能力和仁善不會從惡中作出善來，便不會允許任何惡存在於祂的受造物中。」 [9] 聖多瑪斯告訴我們，天主願意從邪惡中取出善來，多過完全不允許任何邪惡的存在。天主的美善允許邪惡的存在，而從這些邪惡中獲取更大的善。天主是「普遍照顧一切事物的主宰」（ *universalis provisor totius entis* ） [10] 。

天主借助人類去參與祂的眷顧，而即使當他們作惡的時候，天主也尊重他們的自由，（參閱《天主教教理》第 302、307、311 號）。天主「在祂的全能眷顧中，能由受造物所造成的惡

果，甚至是倫理的惡果中，引出善來」（《天主教教理》第312號），這是使人驚訝的。整個人類的歷史都可以藉著以下這端道理來詮釋，依據聖保祿所說的：「你不可為惡所勝，反應以善勝惡」（羅12：21）[11]。

很多時候，邪惡看起來比美善更強大；然而，我們不能因此就忽略了人性自然的傾向，就是要相信最終美善會得勝，而且它確實得勝，因為愛是更強大的。對惡的經驗使天主的全能與其在歷史中行動的神聖美善之間的張力呈現在人面前，這種張力從基督十字架的事件中獲得奇妙的回應[12]，這十字架事件彰顯了天主存在的模式。

基督徒對惡的定義是一種缺性，而不是宇宙的組成部分。堅持邪惡的存在，但同時堅持它沒有實體，意味著克服一種兩難：一方面要以天主無限的美善和能力之名去否認邪惡的事實；和另一方面因著邪惡的事實而去

否定天主無限的美善與能力。如果我們考慮整個受造界的最終發展，創造的事實意味著如果沒有一個存在物被剝奪某些東西，就沒有缺性可言，換句話說：如果沒有善作為根基，便沒有惡。絕對的惡是不可能的。善遠比惡更加基本和強大。[13]

對於這個問題「如果天主存在，邪惡是從那裡來的呢？」聖多瑪斯回答：「如果邪惡存在，天主就存在。因為如果善的秩序消失，惡就不會存在，因為善的缺性正是惡。而如果天主不存在，善的秩序也就不會存在。」

[14] 這個世界雖然不完美，雖然有惡存留於其中，但這個世界確實存在；因此，天主也存在。邪惡需要依附某個主體才能存在（如果沒有某人被剝奪視力，就不會有盲眼這件事）。這並不是一個悖論，邪惡證明了天主的存在，因為它使我們發現一個非必然的主體假設了一個絕對主體的存在。

6. 天主的眷顧與基督徒的生活

在閱讀聖經的過程中，我們發現有一些文本明確地展現天主的眷顧，特別是在智慧書中；而在救恩和歷史類的文本中也隱含了天主的眷顧。在後者，我們可能覺得天主有時干預，有時則不干預，彷彿在些時刻祂隱藏了自己。我們該怎麼理解這一點呢？聖經有自我矛盾的地方嗎？其實，並不是如此的。天主的眷顧是一直存在，而且是真實和延綿不絕的。只是人類自己很多時候不懂得將發生的事情視為天主的眷顧。天主既在看來是美好的事情上，也在容許邪惡和痛苦的事情上將自己展現出來。舊約教導我們要在一切事情中尋找並發現天主的蹤跡，正如約伯在失去子女、財富和健康後對他妻子所說的：「難道我們只由天主那裏接受恩惠，而不接受災禍嗎？」（約2：10）[15]。

在被釘十字架的基督身上，時而看似模糊的天主眷顧得到了明確的解答，「天主的德能和天主的智慧」（格前1：24）。「如果我們透過信德發現

這種力量和這種『智慧』，我們就已經在天主眷顧的道路上了（……）。因此，天主眷顧就被啟示為天主與人並肩同行」[16]。基督的受難和聖死是歷史上最大的不公義，但天主從中取出了最偉大的美善，也就是人類的救贖。

這個考慮對基督徒的靈修是有裨益的。對於人來說，知道自己是被一位作為父親和眷顧人的天主治理，而不是被盲目的命運主宰，是一種心靈的解脫。聖人們的見證（參閱《天主教教理》第313號）鼓勵基督徒去明白「天主使一切協助那些愛他的人（……），獲得益處」（羅8：28）是多麼有必要[17]。每天都接受天主眷顧的事實是超性望德的行為，這並不排除負責任地行使自由，而這種自由也是納入天主計畫之中的。如此，對天主眷顧的信德帶領基督徒在一切境遇中都對天主有著子女般的信靠：在獲得美善東西時去感恩，在面對似乎很糟的事情時率真地將自己投入天主

的眷顧中，因為天主在邪惡中都可以帶出更大的美善。

基本書目

- 《天主教教理》, 第302-324點；《天主教教理簡編》, 第55-58點。
- 若望保祿二世, 關於眷顧的教理講授, 由1986年4月30日至6月25日。
- 若望保祿二世, 《我信天主聖父: 關於信經的教理講授》(I)。

[1] 聖多瑪斯, 《神學大全》, 第1卷, 第104題, 第1節, 釋疑4。

[2] 參閱若望保祿二世, 普通觀見, 1986年5月14日。

[3] 若望保祿二世，普通覲見，1986年5月28日。

[4] 參閱聖多瑪斯，《駁異教徒大全》，第3卷，第95章；同書第148章。

[5] 「天主的行動並不排除第二因的行動。此外，第二因行動所產生的效果是受制於天主眷顧的，因為天主自己規劃那些個體物，如其所言。因此，第二因是天主眷顧的執行者。」聖多瑪斯，《駁異教徒大全》，第3卷，第77章。

[6] 若望保祿二世，普通覲見，1986年4月30日。

[7] 「第102首聖詠的最後一節指出，天使們以他們自己的方式去參與天主對受造物的治理，如『執行祂命令的大能臣僕』，這是依據天主眷顧所建立的計畫」（若望保祿二世，普通覲見，1986年7月30日）。

[8] 參閱聖多瑪斯，《駁異教徒大全》，第三卷，第71章。聖多瑪斯追隨聖奧斯定，區分作為罪咎的惡與作為懲罰的惡。此處他在談論作為罪咎的惡，因為他詮釋依45：6-7（「除我之外，再沒有另一位。我是上主，再沒有另一位；是我造了光明，造了黑暗；造了幸福，降了災禍：是我上主造成了這一切。」），將之理解為懲罰；也參閱《神學大全》第1卷，第49題，第2節。

[9] 聖奧思定，《基本教理手冊——論信、望、愛三德》，第3章，第11節。

[10] 聖多瑪斯，《神學大全》，第1卷，第22題，第2節，釋疑2。

[11] 參閱若望保祿二世，《回憶與認同》。

[12] 「關於天主眷顧之真理如何與世間的惡與痛苦並存的問題，若沒有基督，人便不能作出最終的回答。的

確，一方面，基督——降生的聖言——證實（……）天主就在受苦的人身邊；更甚於此，祂自己就背負人世間的多種苦難。基督同時也啟示了這種苦難具有救贖和救恩的價值與力量（……）因此，天主眷顧的真理就藉著基督十字架的『威能和智慧』，而得到其末世論的最終意義。關於人世間的惡與痛苦，那最終的回答來自關乎『在基督內的預定』的天主啟示，也就是說，從人被召叫去參與永生的角度來理解」。（若望保祿二世，普通覲見，1986年6月11日）

[13] 關於此問題的深入探索，請參閱 C. Journet 樞機，*El mal : estudio teológico*，Rialp，Madrid 1965

[14] 聖多瑪斯，《駁異教徒大全》，第3卷，第71章。

[15] 大聖額我略的釋義：「無論是俗世的或是永恆的財富，都是天主的恩賜。然而，邪惡卻是上主所說的那種現世的不幸，祂藉著先知說：『我是

上主，再沒有另一位；是我造了光明，造了黑暗；造了幸福，降了災禍。』（依45：6、7）（……）祂形成光明，並創造黑暗，因為藉著創造外在黑暗的痛苦打擊，祂智慧之光在內裏得以燃點起來。祂帶來平安也創造不幸，因為當我們與天主在一起，就能重新獲得平安，但當我們濫用天主所創造的美好之物，那本來是美好的事物就成了我們的不幸。藉著罪惡，我們冒犯天主；因此，我們藉著不幸回歸到天主的平安，這也是正當的。如此，當一件好的受造物為我們變成了痛苦的原因，我們就被糾正了，我們的心靈便謙遜地回歸到造物主的平安。」（大聖額我略，《倫理書》，3，9，15；第1冊。）

[16] 若望保祿二世，普通覲見，1986年6月11日。

[17] 延續教會歷史上多位聖人的經驗，保祿的這個說法是經常在聖施禮華的唇邊的，他常教導並親自活出對

天主聖意充滿喜悅的接受（參閱聖施禮華，《犁痕》，第127點；《十字苦路》，第九處，默想第4點；《天主之友》，第119號）。

Santiago Sanz

pdf |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opusdei.org/zht/article/Di-Wu-Ke-Tian-Zhu-De-Juan-Gu/> (2026年1月16日)